

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 文件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银发〔2024〕80号

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关于组织开展广东省科技金融典型案例 征集推广活动的通知

为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扎实做好科技金融“大文章”,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关于“构建同科技创新相适应的科技金融体制”的要求,以及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科技金融深

度融合助力科技型企业创新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粤府办〔2024〕2号）（即广东省“科技金融15条”）关于“积极探索覆盖科技创新全链条和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融资需求的新模式、新机制、新路径，并适时将成功经验在粤港澳大湾区内推广”等有关要求，及时总结广东在科技金融领域的创新实践成果，力争为全国探索金融支持科技强国建设贡献广东经验，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决定组织举办广东省科技金融典型案例征集和推广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架构

指导单位：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主办单位：广东金融学会、广东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承办单位：南方财经全媒体集团、广东省科技金融促进会

协办单位：广州金融业协会

二、案例征集和推广主题

做好科技金融“大文章” 赋能新质生产力发展

三、申报案例主体

（一）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内各地市分行，广东省内各地市、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

（二）在广东省内注册的银行机构、证券公司、保险公司、基金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理财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汽车金融公司、消费金融公司、支付机构、担保机构、征信机构等各类持牌金融机构，包括法人机构和省级、

地市级、县（市、区）级分支机构、专营机构。

（三）在广东省内注册的风投、创投机构，包括法人机构和省级、地市级、县（市、区）级分支机构。

（四）在广东省内注册的股权、期货等要素交易所、交易平台等。

（五）在广东省内注册、运用科技金融产品支持科技创新并取得实效的实体企业，包括投资控股公司等。

（六）在广东省内从事各类科技金融创新及服务相关活动的机构，包括科研机构、高等院校、行业协会、为科技金融提供支持的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等。

四、申报案例分类

申报案例按类型分为科技金融产品创新、科技金融服务模式创新两大类。

五、案例申报要求

（一）申报案例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应当体现服务科技发展元素，符合下列任何一项即可：

1. 金融服务对象为广东省内注册、经营的科技型企业或机构，包括国家、省、市、县（市、区）级科技型企业、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科技创新平台、科技园区、科技企业孵化载体等。

2. 服务的产业涉及广东省战略性支柱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

3. 促进粤港澳科技合作与交流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

（二）案例应具有创新亮点和典型示范意义，充分展示广东科技金融发展成果和工作亮点，为全省以至全国科技金融发展提供可学习借鉴的经验。

（三）案例须具备合规性、实效性、示范性。在金融产品、服务方式、交易机制、业务流程等方面推出创新做法，在促进科技发展方面取得实际成效，对推动科技金融产品和服务发展起到示范和引领作用，获得的经验可以进行复制推广，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

（四）申报的案例发生时间为 2023~2024 年。

（五）同一案例不得重复申报。对于有多主体参与的案例，可请参与主体协商组织联合申报。

六、案例申报内容和方式

（一）申报内容

各单位围绕案例征集要求申报案例（可单独申报，也可多家机构联合申报），每个案例需单独填报《广东省科技金融典型案例申报表》（以下简称《申报表》，见附件 1）。案例详细说明应当包括案例背景、具体做法、实践成效、创新亮点、推广建议等内容，单个案例篇幅控制在 1000~2000 字，鼓励配图片、视频、PPT 等多媒体宣传材料，以便展示和交流。

（二）申报方式

申报单位扫描二维码（见附件 2）登录案例征集平台，按照要求逐一填报，同时将盖章扫描的《申报表》及可编辑的电子文

档作为附件上传至申报平台。

七、时间安排

- (一) 案例申报截止时间: 2025年1月26日。
- (二) 案例初选、专家评议时间: 2025年2~4月。
- (三) 结果发布: 2025年4月。
- (四) 宣传推广: 2025年4~6月。

八、遴选程序

- (一) 初选阶段: 依据案例申报要求对征集的案例进行初步遴选, 确定初步入选的案例名单。
- (二) 专家讨论和评议阶段: 邀请金融及相关领域专家组成评议小组, 对案例进行评议。案例遴选以推动科技创新取得实际成效、多鼓励先行先试、多推出复制推广经验为导向。根据专家评议结果, 最终形成若干典型案例。

九、案例征集的组织动员、公布、宣传与展示

- (一) 请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内各地市分行、广东省内各地市科技局、生产力促进中心及时将本通知转发至辖内各金融机构、企业和有关单位, 并做好案例征集的组织动员和跟进督导工作。请法人机构和省级分支机构做好本机构、本系统的案例征集组织动员工作。

- (二) 由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广东省科学技术厅以适当的形式公布入选的典型案例, 并组织在全省开展复制推广工作。通过主办单位官网、微信公众号渠道及承办单位媒体渠道对外公

示入选案例。

(三)入选案例将编写形成《广东省科技金融典型案例汇编》，以适当的形式发布，展示广东科技金融成果，并推荐在全国、全省相关领域专业会议、展会上进行交流和推广。

(四)请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内各地市分行、广东省内各地市科技局协调做好当地后续宣传工作，组织举办案例推广展示活动，根据活动时间节点，有计划地开展媒体专题宣传策划，集中展示新时代广东省科技金融创新成果和工作亮点；向新闻媒体推荐入选案例，经深入调研后形成系列报道。

联系人及电话：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 郑怡琳，020-81322219；高元骅，020-81323753；广东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黄容，020-87686116。

附件：1. 广东省科技金融典型案例申报表

2. 广东省科技金融典型案例征集二维码

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25年1月2日